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诚信承诺书

本人是参加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本人已认真阅读《2020 年全国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以及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山东工艺美术学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我已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为他人实施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试题、答案的;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都将触犯刑法。

本人了解并理解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2020 年关于硕士研究生复试的相关规定,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保证在复试过程中,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准确核对报考信息,如实提交各项身份认证、资格审核材料、学业成果材料,如提供任何错误、虚假信息,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包括取消录取资格在内的一切后果;
2. 自觉遵守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的统一安排,接受学校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3.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复试规则,诚信复试,不作弊、不违纪;
4. 保证复试过程不以任何方式保存、传播考试内容,不造谣、不传谣、不信谣。
5. 如有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本人自愿承担一切后果,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接受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三年内不得报考研究生的处罚。

承诺人签名:

2020 年 月 日